**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**

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委员会

提 案

第十三届第一次会议　     　第217号　 类别：经济建设类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案  由：** | **关于利用茅台酒带农特产的建议** | | |
| **审查意见：** | 主办：岑巩县人民政府 会办： | | |
| **提 案人：** | **通讯地址** | **邮政编码** | **联系电话** |
| 田洪湖 | 平庄镇后坪村 | 557801 | 13618552988 |
| **工作联系电话：** | 州委办秘书五科：8270060；州政府办建议提案科：8260016；  州政协提案委：8428866。 | | |

内容和办法：

岑巩县农业产业在县委县政府的高度重视下，在各级领导的共同努力下，在种植农户的辛勤劳动下，全县产业蓬勃兴起，取得了一定的成绩。目前各项农业产业已具规模，实现了农民增收，农业增效，巩固了脱贫攻坚成果。但是，随着我县经济的快速发展，农业产业遇到大瓶颈——农产品销售困难，严重滞销，极大地打击了种（殖）植大户的积极性，产业发展受到限制，为把我州的农产品推销出去，做实做活我州的农业发展，充分利用国资委“茅台酒带农特产”的大好契机，有效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，让岑巩县产业迅速迈进，提高产品的知名度，让黔东大地蓬勃发展，提出如下建议：

1. 岑巩县领导班子站在全县高度，将岑巩县发展势头好的产业积极地推向省、州，让岑巩的好产品迈向新台阶，走出县门、州门、省门，打响岑巩山地特色产业品牌，也让我们的农业产业在全国有出头之地。
2. 应该积极跟商家洽谈，跟贵州茅台酒厂强强联合，力争岑巩县产业在茅台酒平台抢战一席之地，让“金子”闪闪发光。
3. 加大产业资金的支持力度，提升品牌建设，提高农产品质量，扩大种植规模，加强产品研发，加大产业链延伸，让岑巩县林下茶树菇真正做到“黔货出山”“黔货出炉”，成为黔东南一块亮丽的门牌。

**注：**1、提案会办单位需将会办意见送主办单位，由主办单位连同《提案答复件》、《征询意见表》一并抄送州政协；（涉及目标考核）

2、州政协联系方式：州政协办402室、传真8428882，协同账号：州政协办公室收发员（备注：XXX号提案答复件）。